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8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8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1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8
7 投资组合报告	38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8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9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1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5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6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47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10 重大事件揭示	47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7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7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7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48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8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1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3
12.3 查阅方式	53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
基金主代码	011457
交易代码	0114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3月24日
基金管理人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198,906.6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合理的资产配置基础上，把握整体市场和各行业中的投资机会进行行业配置，并重点投资于各行业中的龙头上市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净值的持续、稳定增长。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于未来国际资本和国内配置资金长期关注的中国龙头企业。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筛选出主题特征明显、成长性好的优质股票构建股票投资组合。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5%+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5%+恒生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齐岩	任航
	联系电话	010-68779688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qiyan@ncfund.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98866	95599
传真		010-68779528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

	力帆中心2号楼19层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 力帆中心2号楼19层,北京市西 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6号新时代 大厦9层、11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
邮政编码	40001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银国宏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nc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6号力帆中心2 号楼19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78,314.29
本期利润	2,926,099.6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5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6.0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7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31,941,492.32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383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257,414.3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161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8.3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费赎回费等），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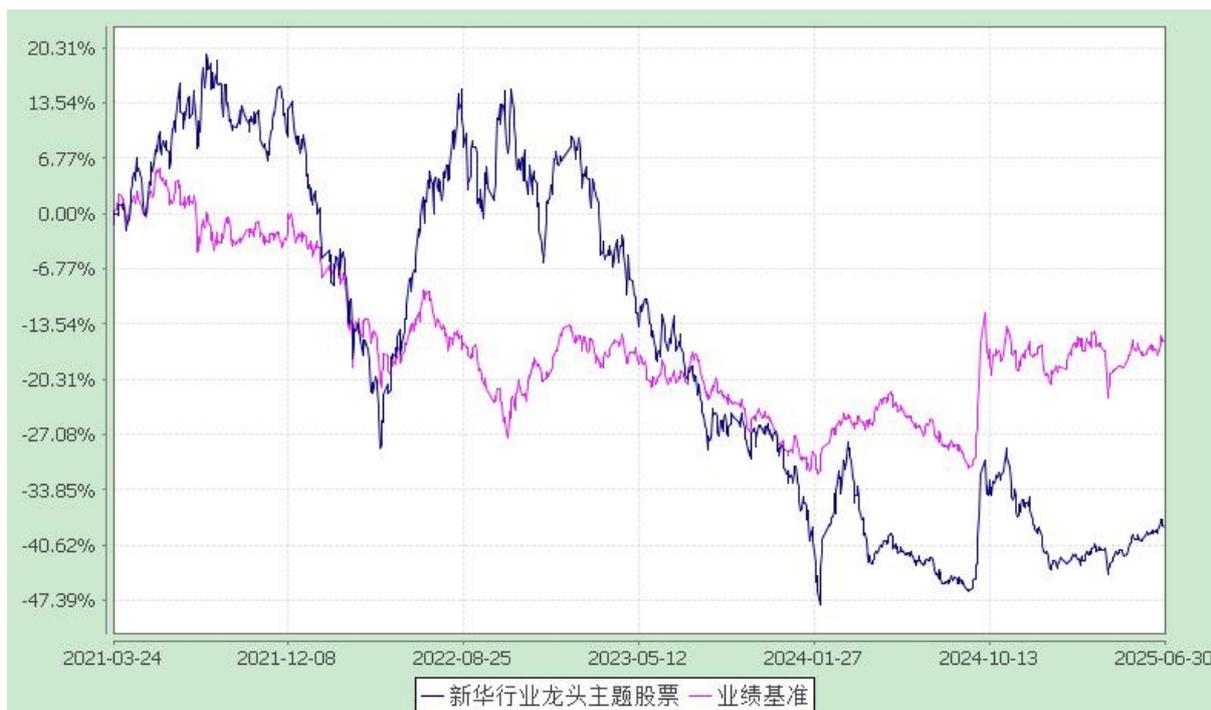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24%	0.52%	2.26%	0.52%	-0.02%	0.00%
过去三个月	4.96%	0.88%	1.58%	1.00%	3.38%	-0.12%
过去六个月	3.70%	0.80%	1.95%	0.91%	1.75%	-0.11%
过去一年	7.33%	1.25%	14.51%	1.14%	-7.18%	0.11%
过去三年	-39.38%	1.50%	-6.52%	0.93%	-32.86%	0.5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8.39%	1.49%	-15.53%	0.96%	-22.86%	0.5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年3月24日至2025年6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于 2004 年 12 月 9 日注册成立。注册地为重庆市，是我国西部首家公募基金管理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管理着四十七只开放式基金，即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小市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优选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纯债添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金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壹诺宝货币市场基金、新华增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活期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新华增盈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策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双利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新华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外延增长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红利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多裕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恒稳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鼎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泽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享惠融 8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安康多元收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鑫科技 3 个月滚动持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云计算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债 0-3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 A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华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赖庆鑫	本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总监，新华战略新兴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泛资源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4-10-17	-	13	车辆工程硕士，曾任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研究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张大江	本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周期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25-01-20	-	9	统计学硕士，曾任北京银建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研究员，北京嘉鑫控股集团研究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冀东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期货部经理。

	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3、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4、本基金基金经理林翟于 2025 年 8 月 1 日任职。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不存在基金经理同时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新华行业龙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制定的公平交易相关制度，通过制度、流程、系统和技术手段落实公平交易原则，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法违规或对基金财产造成损失的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情形。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上半年 A 股持续回升，牛市在贸易战冲击和各种认知分歧中推动，并逐渐确认为趋势性行情。其中科技成长作为历来吸引 A 股投资者风险偏好的领域成为强势主线，当然也得到基本面配合，且高弹性的中小盘表现更突出。医药今年后发先至，通过新逻辑走出新周期，摆脱长达数年的调整。次主线角度，2021-2024 年的红利资产缩圈至仅剩银行；反内卷有望崛起，部分接棒红利，其中有国际定价属性和反内卷双重属性的有色金属表现最优秀，化工、建筑建材等行业也具备潜在动能。

上半年产品持仓结构总体稳定，风格偏稳健，重点配置红利类资产，其中以银行股为主。5/6 月以来，一些内外部因素的积极变化推动大盘持续反弹，我们开始落实前期计划，即赋予产品一定的净值弹性，包括调整行业配置和市值结构，增加一定比例中小市值优质公司，对股息率和成长性做再平衡。减配的主要是煤炭、石化、交运、公用事业等传统红利高股息行业，在若干顺周期行业中做了分散化增配。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0.616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7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增长率为 1.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科技成长上半年重启趋势性行情，阶段性与其他行业轮动，内部也持续轮动，是当仁不让的主线，成为哑铃策略最确定的一端。另一端则持续轮动，消费、银行为主的大金融、有色为主的上游资源等，在不同时段都有积极表现。

下一步如果经济复苏斜率提升、通缩缓解，从而在 EPS 端提供新支撑，则行情在时间和空间维度得到扩展可能会提升，走趋势行情的行业会扩散。过去几年 A 股经历了很多内外部的政策、需求和地缘冲击，很难想象有更不利的共振出现。大盘一旦突破，市场会进入一个自我强化的阶段，尽管经济增速、业绩表现、通缩等重要基本面要素并没有明显好转，但善于交易预期的 A 股对此定价比较充分。如果经济复苏和通缩缓解慢于预期，市场有所调整，大概率也是转入中枢更高的震荡，行情应该不会很快结束。

短期看，银行股累积的可观涨幅是阶段性降低银行超配比例的必要条件，如果风险偏好继续上行，流动性持续向高成长或高弹性资产转移，银行相对收益弱化，则成为银行股调整的充分条件。银行会阶段性跑输，但持续下跌的概率和空间并不大。考虑到公募机构仍然大幅低配，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方案落地会在一定程度上修正偏配行为，即使出现阶段性调整，银行仍有至少标配的价值。

这个判断适用于季度级别短期操作，后续可再观察。从更长时间维度来看，从银行股的投资逻辑出发，结论会有所不同。

以往对银行最大的质疑是资产质量受到坏账拖累，理应超低估值。我们重配的银行用了一年半将 PB 从 0.42 最高修复到 0.65 以上，在质疑中上涨 53%，跑赢全 A 30%。这样的上涨周期和涨幅绝非定价错误，事实胜于雄辩，更强于偏见。

银行作为国有资产占主导的金融命脉，具备高度重要性，上市银行更是如此，这一点很重要。随着政府化债相对缓慢但持续进行，长达十余年的坏账处理周期可能即将越过拐点。我国的息差在 2% 时代已经几乎是全球最低，如果在 1.5% 之后继续压缩，已不利于金融行业稳健经营，这也是金融监管需要考虑的问题。因此利差改善的可能性并不比利差继续下降的可能性更小。

过去几年的资产荒中，基于迫切的配置需求和对银行资产质量、估值更深刻的认知，绝对收益机构在积极增配银行并频繁举牌，配置行为长期化、持续化，定价权在强化。背后反映的是对银行资产质量改善、利润释放潜力回升、估值修复空间的积极看法。随着调整进行，银行的股息率逐步修复，资金增量源源不断的绝对收益类机构仍将持续配置银行股。

除了银行股的中长期配置价值外，我们重点关注新崛起的反内卷，国内定价的上游资源和中下游制造业普遍受益，广义上几乎可以全面或部分覆盖到多数行业。反内卷受到高层级的重视，逐渐被市场视为新一轮供给侧改革，在政策端越来越迫切。问题大且重要，处理起来需要足够长的时间，因此可能蕴含诸多中长期投资机会。高质量发展要求供给端与需求端相对平衡，产业能够良性循环，确保投资效率。抓手是使地方和银行恪守其位，拆解地方政府、银行、企业的利益纠缠，与化债和银行改善资产质量同步进行，是一项宏大的系统工程。从这个角度看，未来反内卷政策从顶层设计到产业政策逐步铺开，有逐渐发展成新的主线的可能。相比于科技成长，这些行业机构相对欠配，也使其具备足够的潜力。

目前处于反内卷政策出台初期，决心、力度、路径方式都不确定。回顾 2014-2015 年初牛市第一阶段期间，是风险偏好、流动性、政策导向、企业盈利都出现了共振向上才出现大级别上涨。2016-2017 的供给侧 1.0 时代，情况也类似，叠加强力约束供给端提升盈利。与供给侧改革 1.0 相比，手段会更灵活、更持久、覆盖面更广，甚至有望通过十五五规划拉长拔高。我们希望能够观察到需求、盈利、通胀等核心数据的积极边际变化，将动力从拉估值切换到估值和 EPS 双驱动，以赋予行情更大的弹性和可持续性。行情不会一蹴而就，不是短线行情、不是主题行情，而是新的长期交易主线，但周期更长、维度更高、力度更温和和渐进。哪些行业先有积极的边际变化，哪些行业就会有新的行情。重点关注国内定价的周期制造行业。

公募基金以往对科技成长风险偏好较高，长期低配的低估值高股息资产会受到更多关注，这也

是我们保持红利高股息底仓资产的重要考虑因素。随着大盘的突破和反内卷的崛起，有必要稳中求进，强化产品净值弹性。具体措施是结合红利高股息属性，从兼顾成长性角度选择个股，择机继续阶段性降低防御持仓比例。如果科技成长或大盘适当调整，会是进一步提升持仓弹性的较好时机。关于反内卷，重点关注化工、建筑建材、钢铁、有色、煤炭、汽车、光伏风电等，银行本身在负债端和资产端也具备一定的反内卷属性。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对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估值模型等进行研究和论证，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估值政策和程序。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直接的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的估值数据，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按约定提供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和流通受限股票的折扣率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

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3,896,850.75	2,632,324.98
结算备付金		90,482.94	114,941.50
存出保证金		16,634.52	29,58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7,617,523.02	30,574,287.95
其中：股票投资		46,098,464.39	28,861,093.1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519,058.63	1,713,194.7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19,219.27	-
应收申购款		626.52	1,51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51,641,337.02	33,352,651.13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2.40	10.75
应付赎回款		80,400.03	102,124.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50,264.77	36,361.96
应付托管费		8,377.47	6,060.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244,878.05	373,480.04
负债合计		383,922.72	518,037.9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83,198,906.62	55,268,140.21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31,941,492.32	-22,433,527.01
净资产合计		51,257,414.30	32,834,613.2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51,641,337.02	33,352,651.13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0.6161 元，基金份额总额 83,198,906.62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323,716.35	-9,938,779.19
1.利息收入		8,015.82	14,383.9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8,015.82	14,383.94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016,969.67	-16,231,215.0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4,851,563.43	-16,810,344.95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10,485.07	11,569.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824,108.69	567,560.57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7,304,413.93	6,271,623.59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28,256.27	6,428.35
减：二、营业总支出		397,616.71	483,086.18
1. 管理人报酬		288,163.67	335,741.12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若有）		-	-
2. 托管费		48,027.26	55,956.84
3. 销售服务费		-	-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0	61,425.78	91,388.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26,099.64	-10,421,865.3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6,099.64	-10,421,865.3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26,099.64	-10,421,865.37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5,268,140.21	-	-22,433,527.01	32,834,613.20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5,268,140.21	-	-22,433,527.01	32,834,613.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30,766.41	-	-9,507,965.31	18,422,801.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926,099.64	2,926,099.6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7,930,766.41	-	-12,434,064.95	15,496,701.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7,915,557.39	-	-20,686,995.58	27,228,561.81
2.基金赎回款	-19,984,790.98	-	8,252,930.63	-11,731,860.3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3,198,906.62	-	-31,941,492.32	51,257,414.3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86,748,295.92	-	-26,957,570.13	59,790,725.79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86,748,295.92	-	-26,957,570.13	59,790,725.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614,494.79	-	-11,537,565.25	-7,923,070.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0,421,865.37	-10,421,865.3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614,494.79	-	-1,115,699.88	2,498,794.9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8,402,483.74	-	-3,036,208.59	5,366,275.15
2.基金赎回款	-4,787,988.95	-	1,920,508.71	-2,867,480.24
（三）、本期向基	-	-	-	-

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90,362,790.71	-	-38,495,135.38	51,867,655.33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银国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三明，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端蹇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159 号文的核准，由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募集，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294,943,047.84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相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

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5)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3,896,850.75
等于：本金	3,896,534.14
加：应计利息	316.61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3,896,850.7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43,041,983.29	-	46,098,464.39	3,056,481.1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500,300.00	19,058.63	1,519,058.63	-300.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1,500,300.00	19,058.63	1,519,058.63	-3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44,542,283.29	19,058.63	47,617,523.02	3,056,181.1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资产和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08.62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90,679.05
其中：交易所市场	190,679.05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应付中国证券报	24,795.19
应付账户维护费	4,500.00
应付审计费	24,795.19
合计	244,878.05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5,268,140.21	55,268,140.21
本期申购	47,915,557.39	47,915,557.3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9,984,790.98	-19,984,790.98
本期末	83,198,906.62	83,198,906.62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2,969,197.58	-9,464,329.43	-22,433,527.01
本期期初	-12,969,197.58	-9,464,329.43	-22,433,527.01
本期利润	-4,378,314.29	7,304,413.93	2,926,099.6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123,288.23	-3,310,776.72	-12,434,064.9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977,775.74	-5,709,219.84	-20,686,995.58
基金赎回款	5,854,487.51	2,398,443.12	8,252,930.6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26,470,800.10	-5,470,692.22	-31,941,492.32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319.59

其他	68.11
合计	8,015.82

注：本项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包含保证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58,184,780.8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62,931,907.16
减：交易费用	104,437.1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851,563.43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0,131.0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354.0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0,485.07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201,601.23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200,040.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1,207.23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54.00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824,108.6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824,108.69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7,304,413.93
——股票投资	7,307,433.93
——债券投资	-3,02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7,304,413.93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8,218.40
补差费收入	37.87
合计	28,256.27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4,795.19
信息披露费	24,795.19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2,647.45
账户维护费	9,000.00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187.95
合计	61,425.7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6.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70,314.33	6.31%	-	-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394.00	100.00%	-	-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3,756.56	6.36%	670.70	0.35%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 金总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	-	-	-	-

注：1、上述佣金按合同约定的佣金率计算，以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的监管费和经手费后的净额列示。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针对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针对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 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288,163.67	335,741.1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7,957.63	111,841.4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10,206.04	223,899.63

注：1、2023 年 8 月 21 日起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2%÷当年天数

2、客户维护费是指基金管理人与基金销售机构在基金销售协议中约定的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向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该费用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基金管理费中列支，不属于从基金资产中列支的费用项目。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 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8,027.26	55,956.84

注：2023年8月21日起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银行间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35,358,910.89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35,358,910.89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42.50%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营）	1,767,821.80	2.12%	-	-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96,850.75	7,628.12	2,106,637.44	12,270.51

注：本基金的上述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在承销期内未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利润分配情况。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产生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监察稽核部、相关职能部门和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交易对手库管理和分散化投资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1,519,058.63	1,713,194.79
合计	1,519,058.63	1,713,194.79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无第三方机构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末，本基金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期末及上年末，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

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控制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计息但该利息金额不重大)以外，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的投资比例符合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相关规定，流动性风险较低。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896,850.75	-	-	-	3,896,850.75
结算备付金	90,482.94	-	-	-	90,482.94
存出保证金	16,634.52	-	-	-	16,634.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9,058.63	-	-	46,098,464.39	47,617,523.02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19,219.27	19,219.27
应收申购款	-	-	-	626.52	626.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5,523,026.84	-	-	46,118,310.18	51,641,337.02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2.40	2.40
应付赎回款	-	-	-	80,400.03	80,400.0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0,264.77	50,264.77
应付托管费	-	-	-	8,377.47	8,377.4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244,878.05	244,878.05
负债总计	-	-	-	383,922.72	383,922.72
利率敏感度缺口	5,523,026.84	-	-	45,734,387.46	51,257,414.30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632,324.98	-	-	-	2,632,324.98
结算备付金	114,941.50	-	-	-	114,941.50
存出保证金	29,584.46	-	-	-	29,584.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13,194.79	-	-	28,861,093.16	30,574,287.95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1,512.24	1,51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490,045.73	-	-	28,862,605.40	33,352,651.13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10.75	10.75

应付赎回款	-	-	-	102,124.83	102,124.8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6,361.96	36,361.96
应付托管费	-	-	-	6,060.35	6,060.3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	-	-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373,480.04	373,480.04
负债总计	-	-	-	518,037.93	518,037.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4,490,045.73	-	-	28,344,567.47	32,834,613.2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其他市场变量不变，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市场利率上升 25.00 bp	-259.84	-1,688.23
	市场利率下降 25.00 bp	259.93	1,692.01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不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3,577,939.27	3,577,939.27
资产合计	-	3,577,939.27	3,577,939.27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3,577,939.27	3,577,939.27
项目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港币 折合人民币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954,189.88	10,954,189.88
资产合计	-	10,954,189.88	10,954,189.88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资产负债表 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10,954,189.88	10,954,189.88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港币相对人民币升值 5%	178,896.96	547,709.49

	港币相对人民币贬值 5%	-178,896.96	-547,709.49
--	--------------	-------------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在其他价格风险分析中，本基金管理人主要分析市场价格风险的影响。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6,098,464.39	89.94	28,861,093.16	87.9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519,058.63	2.96	1,713,194.79	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7,617,523.02	92.90	30,574,287.95	93.12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其他市场变量不变,沪深 300 指数上升或下降 1%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1%	332,528.03	343,612.57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1%	-332,528.03	-343,612.57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46,098,464.39
第二层次	1,519,058.63
第三层次	-
合计	47,617,523.0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债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股票和债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股票和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6,098,464.39	89.27
	其中：股票	46,098,464.39	89.2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519,058.63	2.94
	其中：债券	1,519,058.63	2.9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87,333.69	7.72
8	其他各项资产	36,480.31	0.07
9	合计	51,641,337.0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人民币 3,577,939.27 元，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6.98%。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696,128.00	3.31
C	制造业	9,641,555.12	18.8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504,354.00	2.9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133,423.00	6.1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28,536.00	2.5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847,848.00	3.61
J	金融业	19,747,603.00	38.53
K	房地产业	935,223.00	1.82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207,580.00	2.3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497,342.00	0.97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80,933.00	1.91
S	综合	-	-
	合计	42,520,525.12	82.95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360.73	0.00
能源	590,943.60	1.15
金融	1,359,170.28	2.65
通信服务	1,100,906.04	2.15
房地产	526,558.62	1.03
合计	3,577,939.27	6.9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38	成都银行	174,200	3,501,420.00	6.83
2	600710	苏美达	273,600	2,629,296.00	5.13
3	600036	招商银行	51,100	2,348,045.00	4.58
4	601328	交通银行	140,800	1,126,400.00	2.20

4	03328	交通银行	136,000	905,383.96	1.77
5	600919	江苏银行	160,600	1,917,564.00	3.74
6	601166	兴业银行	78,400	1,829,856.00	3.57
7	601939	建设银行	182,700	1,724,688.00	3.36
8	601398	工商银行	145,400	1,103,586.00	2.15
8	01398	工商银行	80,000	453,786.32	0.89
9	601728	中国电信	185,800	1,439,950.00	2.81
10	600900	长江电力	45,600	1,374,384.00	2.68
11	601825	沪农商行	126,600	1,228,020.00	2.40
12	600755	厦门国贸	199,600	1,207,580.00	2.36
13	601229	上海银行	105,500	1,119,355.00	2.18
14	00700	腾讯控股	2,400	1,100,906.04	2.15
15	000651	格力电器	22,600	1,015,192.00	1.98
16	601077	渝农商行	136,000	971,040.00	1.89
17	601998	中信银行	113,500	964,750.00	1.88
18	000957	中通客车	87,800	959,654.00	1.87
19	600064	南京高科	121,300	935,223.00	1.82
20	601369	陕鼓动力	100,000	877,000.00	1.71
21	600219	南山铝业	202,900	777,107.00	1.52
22	002233	塔牌集团	99,900	739,260.00	1.44
23	601628	中国人寿	17,900	737,301.00	1.44
24	601225	陕西煤业	37,700	725,348.00	1.42
25	001338	永顺泰	60,100	716,392.00	1.40
26	603167	渤海轮渡	59,000	672,600.00	1.31
27	600873	梅花生物	56,400	602,916.00	1.18
28	601319	中国人保	68,400	595,764.00	1.16
29	00857	中国石油股份	96,000	590,943.60	1.15
30	603993	洛阳钼业	68,700	578,454.00	1.13
31	600066	宇通客车	22,600	561,836.00	1.10
32	00123	越秀地产	134,000	525,465.59	1.03
33	002367	康力电梯	74,300	522,329.00	1.02
34	600729	重庆百货	16,900	504,127.00	0.98
35	000719	中原传媒	40,300	500,123.00	0.98
36	605098	行动教育	13,900	497,342.00	0.97
37	600096	云天化	22,000	483,340.00	0.94
38	600987	航民股份	68,100	481,467.00	0.94
39	601811	新华文轩	33,000	480,810.00	0.94
40	600582	天地科技	79,600	476,804.00	0.93
41	000672	上峰水泥	58,700	463,730.00	0.90
42	300770	新媒股份	10,200	407,898.00	0.80
43	600901	江苏金租	67,300	407,838.00	0.80
44	600758	辽宁能源	104,900	392,326.00	0.77
45	600033	福建高速	97,400	344,796.00	0.67
46	002545	东方铁塔	32,700	290,703.00	0.57

47	002478	常宝股份	47,100	247,275.00	0.48
48	600261	阳光照明	73,100	239,768.00	0.47
49	601006	大秦铁路	35,200	232,320.00	0.45
50	601009	南京银行	14,800	171,976.00	0.34
51	600482	中国动力	4,600	106,122.00	0.21
52	600642	申能股份	8,300	71,380.00	0.14
53	600803	新奥股份	3,100	58,590.00	0.11
54	601919	中远海控	3,500	52,640.00	0.10
55	600320	振华重工	11,500	50,255.00	0.10
56	601156	东航物流	2,000	26,180.00	0.05
57	603600	永艺股份	2,400	25,536.00	0.05
58	600742	富维股份	512	4,869.12	0.01
59	00688	中国海外发展	88	1,093.03	0.00
60	01378	中国宏桥	22	360.73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838	成都银行	2,944,764.00	8.97
2	600710	苏美达	2,635,692.00	8.03
3	601168	西部矿业	2,097,855.00	6.39
4	600900	长江电力	2,061,733.00	6.28
5	600036	招商银行	2,029,261.00	6.18
6	601398	工商银行	1,641,104.00	5.00
7	601088	中国神华	1,547,698.00	4.71
8	601939	建设银行	1,540,650.00	4.69
9	601166	兴业银行	1,534,914.00	4.67
10	601009	南京银行	1,532,013.00	4.67
11	600919	江苏银行	1,531,373.00	4.66
12	000651	格力电器	1,527,043.00	4.65
13	601077	渝农商行	1,422,200.00	4.33
14	601728	中国电信	1,286,512.00	3.92
15	600755	厦门国贸	1,272,990.00	3.88
16	000582	北部湾港	1,173,256.00	3.57
17	601898	中煤能源	1,043,795.00	3.18
18	601328	交通银行	1,043,029.00	3.18
19	601825	沪农商行	1,034,815.00	3.15
20	600926	杭州银行	1,033,776.00	3.15
21	001965	招商公路	1,027,167.00	3.13

22	000807	云铝股份	1,021,518.00	3.11
23	600482	中国动力	1,018,757.00	3.10
24	001872	招商港口	1,015,700.00	3.09
25	600066	宇通客车	1,003,284.00	3.06
26	600742	富维股份	997,095.08	3.04
27	603167	渤海轮渡	975,622.00	2.97
28	600028	中国石化	975,260.00	2.97
29	601229	上海银行	973,237.00	2.96
30	000957	中通客车	970,506.00	2.96
31	03328	交通银行	942,399.57	2.87
32	600064	南京高科	921,302.00	2.81
33	601369	陕鼓动力	867,070.00	2.64
34	601098	中南传媒	766,771.00	2.34
35	600282	南钢股份	766,228.00	2.33
36	000030	富奥股份	766,227.00	2.33
37	601919	中远海控	765,552.00	2.33
38	000581	威孚高科	765,183.00	2.33
39	002540	亚太科技	764,997.00	2.33
40	600219	南山铝业	764,646.00	2.33
41	002233	塔牌集团	764,221.00	2.33
42	601225	陕西煤业	762,422.00	2.32
43	001338	永顺泰	758,779.00	2.31
44	000568	泸州老窖	740,663.00	2.26
45	601998	中信银行	735,480.00	2.24
46	601628	中国人寿	731,161.00	2.23
47	601222	林洋能源	730,479.00	2.22
48	600642	申能股份	730,168.00	2.22
49	601006	大秦铁路	729,960.00	2.22
50	600887	伊利股份	728,453.00	2.22
51	603967	中创物流	662,815.00	2.02

注：本项“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3690	美团-W	2,140,758.89	6.52
2	600325	华发股份	2,098,542.00	6.39
3	601168	西部矿业	2,029,733.00	6.18
4	300308	中际旭创	1,972,700.00	6.01
5	600048	保利发展	1,890,623.00	5.76

6	601088	中国神华	1,531,500.00	4.66
7	300394	天孚通信	1,496,099.00	4.56
8	601009	南京银行	1,472,187.00	4.48
9	00688	中国海外发展	1,408,054.73	4.29
10	00883	中国海洋石油	1,274,582.29	3.88
11	300502	新易盛	1,227,465.00	3.74
12	000582	北部湾港	1,162,945.00	3.54
13	688212	澳华内镜	1,116,516.28	3.40
14	600926	杭州银行	1,089,552.00	3.32
15	600438	通威股份	1,066,034.00	3.25
16	600742	富维股份	1,054,040.00	3.21
17	001872	招商港口	1,036,220.00	3.16
18	001965	招商公路	996,169.00	3.03
19	000807	云铝股份	983,898.00	3.00
20	000030	富奥股份	964,234.00	2.94
21	600482	中国动力	923,844.00	2.81
22	601898	中煤能源	914,564.00	2.79
23	600028	中国石化	911,218.00	2.78
24	000581	威孚高科	906,814.00	2.76
25	600383	金地集团	851,312.00	2.59
26	03900	绿城中国	821,279.12	2.50
27	601919	中远海控	795,181.00	2.42
28	601077	渝农商行	778,078.00	2.37
29	601398	工商银行	777,216.00	2.37
30	600887	伊利股份	748,120.00	2.28
31	601098	中南传媒	732,094.00	2.23
32	600282	南钢股份	731,354.00	2.23
33	600900	长江电力	726,495.00	2.21
34	000568	泸州老窖	705,770.00	2.15
35	002540	亚太科技	705,099.00	2.15
36	003816	中国广核	702,945.00	2.14
37	03800	协鑫科技	699,723.03	2.13
38	600642	申能股份	673,899.00	2.05

注：本项“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	72,861,844.46
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	58,184,780.85

注：“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与“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19,058.63	2.9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519,058.63	2.9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9	24 国债 15	15,000	1,519,058.63	2.9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的处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交易商协会、深圳市交通运输局的处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的处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6,634.5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9,219.27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26.5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480.3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 比例
2,405	34,594.14	40,520,318.32	48.70%	42,678,588.30	51.3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951.24	0.01%
------------------	-----------	-------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 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3月24日）基金份额总额	294,943,047.84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268,140.2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7,915,557.3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9,984,790.9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198,906.62

10 重大事件揭示**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发布公告，自 2025 年 1 月 23 日起胡三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杨金亮先生离任公司总经理；自 2025 年 1 月 23 日起崔凤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25 年 2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陈振华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2025 年 3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常佳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2025 年 4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李亚红任托管业务部高级专家。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末有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持有基金。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10.7.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金公司	2	31,974,210.00	24.40%	14,256.91	24.13%	-
国联证券	2	21,797,751.18	16.63%	9,906.10	16.77%	-
太平洋证券	2	13,431,047.28	10.25%	5,988.62	10.14%	-
国投证券	1	12,276,891.00	9.37%	5,474.27	9.27%	-
华泰证券	1	11,921,049.00	9.10%	5,315.91	9.00%	-
恒泰证券	2	8,270,314.33	6.31%	3,756.56	6.36%	-
中信建投	1	7,751,869.44	5.92%	3,842.03	6.50%	-
浙商证券	1	6,856,358.00	5.23%	3,057.37	5.18%	-
信达证券	2	3,958,300.08	3.02%	1,765.04	2.99%	-
中信证券	2	3,708,143.00	2.83%	1,653.33	2.80%	-
华福证券	2	2,360,431.00	1.80%	1,052.55	1.78%	-
东吴证券	1	1,585,023.00	1.21%	706.64	1.20%	-
华创证券	2	1,444,768.00	1.10%	644.30	1.09%	-
山西证券	2	1,113,189.00	0.85%	496.86	0.84%	-
天风证券	1	989,885.00	0.76%	441.38	0.75%	-
中银国际	2	901,626.00	0.69%	402.03	0.68%	-
兴业证券	1	705,770.00	0.54%	314.69	0.53%	-
江海证券	2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光大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2	-	-	-	-	-

国泰海通	1	-	-	-	-	-
申港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平安证券	1	-	-	-	-	-
民生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1	-	-	-	-	-
开源证券	2	-	-	-	-	-
诚通证券	2	-	-	-	-	-
东兴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华安证券	2	-	-	-	-	-
东方财富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1	-	-	-	-	-
中金财富	2	-	-	-	-	-
中邮证券	2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川财证券	1	-	-	-	-	-

注：一、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

（一）基本情况：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指标符合证券公司监管要求；

（二）合规风控：公司治理完善，内部管理规范，内控制度健全；

（三）研究服务实力方面需满足以下条件：1、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服务；2、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3、具备较强的服务意识，能主动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四）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二、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

（一）公司研究部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合作的证券公司名单。

（二）公司与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三、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证监会公告[2024]3号）及证券业协会测算结果完成佣金调整工作。本部分数据统计时间区间与本报告的报告期一致，统计范围仅包括本基金。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回购成交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金公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太平洋证券	-	-	-	-	-	-
国投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恒泰证券	200,394.00	100.00%	-	-	-	-
中信建投	-	-	-	-	-	-
浙商证券	-	-	-	-	-	-
信达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东吴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山西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中银国际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江海证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泰海通	-	-	-	-	-	-
申港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民生证券	-	-	-	-	-	-
国金证券	-	-	-	-	-	-
开源证券	-	-	-	-	-	-
诚通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东方财富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金财富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川财证券	-	-	-	-	-	-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08
2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1
3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2
4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2
5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2
6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2
7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5
8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总经理）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1-25
9	关于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11
10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1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12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3-31
13	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	2025-04-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14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4-22
15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终止代销旗下基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06-04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13-20250630	-	35,358,910.89	-	35,358,910.89	42.50%
产品特有风险							
<p>1、巨额赎回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量赎回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p> <p>2、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集中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基金持续稳定运作可能面临一定困难。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p> <p>3、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准予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二）《关于申请募集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三）《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五)《新华行业龙头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六)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七)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或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